

我与地坛原文全文 我与地坛教案(实用7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我与地坛原文全文篇一

知识目标

1. 把握文章的脉络线索。
2. 品味作者沉静、绵密、抒情的语言。

能力目标

1. 学习、借鉴本文借景抒情、情景交融、饱含感情、充满哲理的写作方法。
2. 体会作者截瘫后十五年来生活中最重要的那些复杂难言的真切感受. 从而进一步提高对生命意义的认识。

德育目标

1. 体悟珍爱生命、珍爱健康、感悟亲情、顽强求索的精神内涵。
2. 体悟残疾人的艰难。培养关爱残疾人的人道主义精神。

教学重点

寻找线索，把握文意，感悟由“死”到“生”的复杂情感，由此去解读文章的内涵。

教学难点

地坛和母亲在作者顽强求索中的作用，解开“我”、地坛、母亲三者的关系。

教具准备

投影仪，投影胶片或多媒体设备□vcd光盘。

教学步骤

一、导入

播放悉尼残奥会上我国运动员夺金时的镜头剪接，约二分钟。

同学们，通过刚才的观看，我们看到这些健儿，虽然身罹残疾，但那种顽强的拼搏精神，使我们这些正常人都感到汗颜。他们身残但志不残，人生难免会遇到种种挫折，但无论处于什么样的环境中，我们都应像他们一样去拼搏、去追求。君不见，罗斯福坐着轮椅完成了世界格局的大逆转；布伦克特牵着导盲犬坐在了英国教育大臣的座位上；张海迪，坐着轮椅为他人减轻痛苦；王占君，坐着轮椅历经艰难，写出了近十部长篇；海伦·凯勒，虽然生活在黑暗而无声的世界中，但她用顽强的毅力演绎了《我生命的故事》。今天我们要学习的文章，就是一位残疾人作家用十五年的时间参悟的生命价值——《我与地坛》。

二、感知内容，体悟情感

1. 默读全文，概括前后两部分要点，理出全文的总体思路。

明确：第一部分写古园风景，我的思绪。第二部分写对母亲的追思，对母亲生命的理解。全文的总体思路是追寻、解答。

提醒同学们注意这样几句话：“我一连几小时……我为什么要出生。”“剩下的就是怎样活的问题了，这却不是……去察看自己的心魂”。

明确：史铁生“追寻”的问题共有三个。

第二个，我为什么要出生？

第三个，我应该怎样活？这是作者的心魂。

3. 这几个问题，史铁生解决了没有？

明确：关于这三个问题，当作者对前两个问题“想了好几年”后终于想明白了，终于感悟到“死是一种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感悟到“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的时候，这时，他的前面两个问题已经解决。其实，最关键的问题是第三个，就是为什么活下去？以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活下去？怎样去面对冷酷、残忍、不公正的命运？当我们读到“这园子荒芜但并不衰败”，有蜜蜂、蚂蚁、瓢虫等小生命活跃其间；当我们从夕照的灿烂、雨燕的高歌、孩子的脚印、苍黑的古柏、暴雨中草木泥土的气味、秋风里落叶的味道中，感受到他那独特的思想时，我们应看到圆满的解答，即：对生命的热爱和对人生应该有所作为的信念。

明确：景物描写有如下作用：

第一，有衬托作者心境的作用；第二，为作者的思考提供了一个特定的“情绪背景”，在那样一个安谧、沉寂、荒芜的背景上，最容易展开对生命的思考；第三，景物描写本身，实际上也是对“生命”、对“世界”的解读。作者在文中写

到“十五年中，这古园的形体被不能理解它的人肆意雕琢，幸好有些东西是任谁也不能改变它的。……所以我常常要到园子里去”。正写出了生命的永恒。

可以概括地说，写母亲，实际上是写“我”对母亲的理解，写作者对待母亲、对待生命、对待命运的态度“理解”。当然，一开始，史铁生是不理解母亲的，逐渐地，随着思考的深入、随着精神追寻的深入，精神阅历的广泛，随着年龄的增加，史铁生终于理解了母亲，读懂了母亲。母亲完全是在苦难的折磨中度完了自己的生命，看来命运的造就也就决定了角色的分配和承担的方式，有些人仿佛生来就是为了承受苦难，在苦难中默默地忍受着命运的重压。也就是说，母亲的“活法”，就解答了自己应该怎样活、怎样面对命运、怎样面对苦难的问题。

三、讨论分析、思考内涵

课文两部分的内容有很明显的区别，我们就先各自为单位进行分析，请同学们在对前边内容讨论的基础上，再来思考以下问题：

1. 作者和地坛有着什么样的联系？在作者的人生经历中，它起了什么样的作用？

明确：作者在感情上感激地坛，在精神上仰赖地坛，在心理上也十分迷恋地坛，因为作者对生存的全部理由都产生怀疑的时候，是地坛给他提供了审视人生的空间，并给予他许多感悟，从而改变了作者的生死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是地坛在不动声色中拯救了作者。

2. 第四段写道：“我一下就理解了它的意图”，理解的是什么意图呢？

明确：提醒同学们注意文中语句“在人口密集的城市里，有

这样一个宁静的去处，像是上帝的苦心安排”。

一边是大都市的喧嚣，一边是世外桃源般的宁静，由此可知，真正打动作者的，就是地坛的宁静，这就是“意图”。

明确：在地坛景物的描写中，能够进入史铁生眼中的是一些小昆虫和构成昆虫生长背景的草木，它们全都很卑微，繁华都市中行色匆匆的健康人无暇也无意去关注它们。可是它们不是都在按照自己的方式和自然法则在生存吗？它们并不在意自己栖息地的“荒芜”，正是有了它们的存在，反而使这里不再“衰败”。毫无疑问，正是这些原来不能引人注意的现象让作者发现了原先不曾想过的朴素道理：像我们的出生不是由自己决定的一样，死亡也不该由我们自己来决定，有权决定这一切的是上帝——自然法则，我们的任务则是在法则允许的时限和条件下自然地生存，生命的自然进程就可带给个体和周围世界以和谐安宁。这也正是作者从中感悟到的人生真谛。

明确：怎样活的问题，作者是这样说的：“这却不是在某一瞬间就能完全想透的，不是能够一次性解决的事，怕是活多久就想它多久了。”因而，作者在感悟人生之后，仍在地坛的陪伴下深沉地思索着，此时的地坛也已成为作者的哲学导师，在最后一段里，进入史铁生视野的景物虽然仍很朴素，但稍许多了几许神秘，它们昭示着各种可能性，但就是不明说；久久注视它们，可能让你一无所获，也可能给你一万种提示，全视你当时的境况而定，这就是使残了身体却想过健康生活的作者，虽悟透了生死却又着了迷般“常常到那园子里去”的原因。

明确：这里的“车辙”和“脚印”有着一定的象征意义。在第一部分的分析讨论中，我们知道，作者经过在地坛公园的长时期静思，参悟了人生的意义，那么“车辙”就可以看做是他心灵求索的轨迹，这条轨迹是十分复杂的，有直有曲，有进有退，有交叉，有重叠，密密麻麻，错杂纵横。当然，

作者思索的结果可不是个人独立完成的。开始，他也许是这么认为的，但在最后他明白了，他精神跋涉的每一步，都有母亲的伴行，他的每一次绕行都没有把母亲甩下，每一次挣扎都带给过母亲忧虑和哀伤。是母亲目送他走过这条长路的，这“脚印”就是母亲在那个阶段所起的作用。

明确：作者写道：“她不是那种只会疼爱儿子而不懂得理解儿子的母亲。”她顺从儿子的任性，宽恕儿子的烦躁。这不是溺爱而是尊重。她试图从尊重入手接近儿子的心灵，从而了解儿子，帮助儿子。作者描写母亲，着重写了母亲内心的斗争、内心的矛盾。从感情上讲，她不放心儿子去地坛，那是一个脱离了她的视线，让她力不能及的地方；但从理智上，她感到儿子需要地坛，需要一处可以在独处中完成人生再认识的地方。所以她一方面忧心忡忡，一方面深明大义。她需要反复说服自己才能看着儿子隐入地坛。母亲做对了选择，使史铁生得以在地坛治愈了灵魂。然而母亲却为此押上了她最大的赌注：“如果他真的要在那园子里出了什么事，这苦难也只好由我来承担。”这正是母亲的伟大之处。

明确：当然，这样的“设想”并不一定准确，但是我们也应明白，如果不作这样的“设想”，如何去充分理解母亲的爱心呢？如果仅仅写母亲帮我上轮椅车，目送我上地坛，有时到地坛去找我，能够充分体现母亲的苦难与伟大吗？只有这样的“设想”，想母亲在家的日日夜夜，想母亲的坐卧难宁，才能使母亲的形象血肉丰满，才能真正完全懂得母亲的心。作者能作这样的“设想”，也充分表明作者已明白母亲在自己求索阶段的作用。

4. 母亲如此地关爱儿子，作者又是如何回报的呢？

明确：史铁生同朋友一样，也想让母亲为儿子骄傲，但母亲由于操劳过度，49岁就离开了人世，这样，曾经叫母亲操碎了心的儿子，反过来该为母亲心碎了。在文中，作者追悔莫及，曾经描述了一件事：听任母亲找不到自己而不开口叫她，

此时，他沉痛地说：“千万不要跟母亲来这套倔强。”这是告诫，也是自省，这是永远也无法补赎的错误，欲报母亲不在，更是令人哀痛。

明确：不一定非要找到答案，我们可以这样设想：作者将永远带着对母亲的怀念，背负着母亲的期望，继续探索他的人生之路。

四、整体驾驭，突破难点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明确了作者对生死问题的感悟得益于地坛公园和谐、平静的自然关系，得益于他独处其间受到的心灵启迪。同时，又是母亲保障了他去地坛的权利，因而也可以说是母亲协助他走过了参悟生死的路程，请同学们以“我和母亲的地坛”或“地坛·我·母亲”为内容来谈谈自己对文章的感悟。

教师参考内容：

1. 地坛是史铁生获得生存的地方，也是他感受母爱最深的地方，地坛是我的地坛，也是我和母亲的地坛。

2. 母亲向我提供了地坛，地坛向我提供了生机，生机为我带来了成功，成功为我提供了母亲的骄傲。遗憾的是最后一环断裂了，这是本文悲怆基调的缘由，而渗透全文的思想感情也就离不了忧伤、痛苦。毕竟，儿子的新生，跟母亲的早逝被宿命连在了一起，读来不由人不感伤。

五、感悟母爱，拓展延伸

教师播放mtv《白发亲娘》，创设氛围。要求学生联系课文、歌词，谈谈自己对母亲的理解、对母爱的认识。

教师率先示范，谈谈自己对母亲的理解。

学生踊跃发言。有的谈认识，有的吟诵一句话来表达对母爱的理解。

生1：母亲其实是一种岁月，从绿地流向一片森林的岁月，从小溪流向一池深湖的岁月，从明月流向一片冰心的岁月。

因为能承受的，母亲都承受了；该付出的，母亲都付出了。而作为一种岁月，母亲是爱的象征。

生2：母亲是世上最芳香、最伟大、最温暖、最美好、最强大、最光明的同义语。

生3：母亲不仅仅孕育了生命，更重要的是为生命成长护航，在不幸和穷困面前，母亲以精神的充实为航标，指引前行。

生4：爱，在影视中总是像火一样炽烈、壮丽；在现实生活中，却像水一样平静、淡远，无风时，甚至看不到一丝波纹。然而朴实平凡的一切，正寄寓了母亲对孩子的一片真情。能否从平淡中感受到这片真情，也是孩子是否成熟的标志。

生5：母亲是疲惫中的一杯龙井。当你软弱无力时，只消几口就使你神清气爽。

母亲是烦恼中的一曲古筝。当你意气消沉时，优雅旋律一飘荡，眼前立即一片青翠。

母亲是冬夜里的一床丝棉被。当你瑟瑟发抖时，贴心的呵护和温暖使你安然入梦。

母亲是挫折中的阵阵清风。当你惊惶伤心时，为你拭去焦躁的汗水，梳理好零乱的思绪。

生6：母亲是困难中的一根拐杖。当你脚步蹒跚时，帮你找好重心，支撑起一片希望的原野。

母亲是沙漠中的一眼清泉。当你干渴病痛时，只消一滴，滚滚的生命汪洋就会在心中蔓延。

母亲是黑夜中的一颗明星。当你不辨方向时，一束柔光指引你迈开坚定的脚步。

母亲是航行中的一道港湾。当你颠簸受伤时，头枕她的臂膀，舔舔伤口，补充精力，再次高高扬帆。

教师总结：让我们把最美的祝福给母亲，让我们为爱我们的人更好地生活。随着背景音乐，请大家深情地朗读第二部分第七段，带着深深的敬意，一起来追忆母亲，怀念母亲。

六、课堂小结

本文是一篇以第一人称写的一篇抒情散文，文中所流露的思想感情，给人以真实的感受。表现了作者残疾后由自伤到轻生到寻找新的生活道路的勇气和力量。全文共分两部分，前半部分写地坛荒芜中的生机，使他萌生了生活的信心；后半部分写伟大的母亲给了他寻找生路的勇气，作者用与苦难抗争的生动事例，提高了大家对生命的认识。与疾病抗争，追求新生，开拓幸福的人生之路，这是文章所宣扬的主题。希望同学们能从中获得教益。

七、布置作业

1. 阅读《我与地坛》全文(见读本)。

我与地坛原文全文篇二

欣赏作者笔下地坛宁静肃穆、生机盎然的美，体味史铁生对“生命”的感悟，明确生命的价值和意义，热爱生命，上课教案。

体会作者笔下地坛宁静肃穆、生机盎然的美。体味史铁生对“生命”的感悟，明确生命的价值和意义，热爱生命。

这是一片课内自读文，教师引导学生通过速读理清文章思路和结构，通过细读与反复吟诵、讨论与指导相结合，体味作者传达的感受，明确生命的价值和意义，热爱生命。

：仔细观察汶川地震中图片，体味感受并交流。

：阅读第一部分，思考：

1、“我”进入地坛时的心境？（身体残缺而精神颓废）

2、地坛景物描写有几处？各有什么特点？

第一处描写：古园历经沧桑露出生命本真的模样，让我看到了人生的真相，而冷落宁静为我提供了思考审视自我心灵的场所；古园的荒芜衰败与作者的失魂落魄不谋而合让我有宿命的感觉，教案《上课教案》。第二处描写：向我们展示的是一个富有情趣的微观自然世界，有着勃勃生机，让作者感受到卑微纤细的生命主体在自然大生命的背景下并不在乎自己栖身地的荒芜，在按自己的生活方式生存着，享受着属于自己的欢乐、悲伤及情趣，让作者明白包括人在内的每个个体生命都有属于自己的那份生命的喜悦。“园子荒芜但并不衰败”。第三处描写：园子里有冬雪，有暴雨，有秋风，有早霜，有坎坷，有落寞，象征生命是充满劫数的，但亦时时洋溢生命的律动：地坛不断上演着季节的离去与来临。但在不断的变化中又显示出永恒的一面：“有些东西”是任谁也不能改变的，它们生命力顽强，历久弥坚。这些激励着“我”采取积极的人生态度勇敢面对不幸，珍惜生命，热爱生命。

3、“我”在地坛悟出了什么？我们又该悟出什么？

一个人，出生了，这就是一个不再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实的时候，已经顺便保证了它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我与地坛的关系：地坛是我的精神家园，我在地坛获得重生人应该成为命运的创造者。与其向命运屈服，不如意气风发地在生活的田野上播种希望；与其空等命运的恩赐，不如通过奋斗去摘取生活田野上的鲜花。人，如果能将个体生命放置与自然大生命的背景之下，往往能获得心灵宁静与归属感，并更深地认识自己的人生。

：观察图片，写一段文字，写写你的感悟。

阅读《我与地坛》的其余部分，探究对“怎样活”问题的思考与回答。

我与地坛原文全文篇三

一、情境导入：解说（配《生命》主课件图片）

今天就让我们一起走进《我与地坛》，走进史铁生，用心灵去丈量他从痛苦中挣扎而出的脚步。

相关的常识：地坛的简介（课件）

二、检查预习、整体感知：主课件（框架图）

自传体散文，共七节，选入课本的是其中的前两节，同学们在预习中已经通读了全文，请大家结合此文，通过对文中关键信息层次性语句的整合，概述本文的大意。（课件）

过渡：作为一篇散文，把握了作者的情感线索才能领会形散下的神聚。史铁生对生命的思考有着一个变化轨迹，请大家用文中的话表述一下。（筛选感情性语句）

{失魂落魄、逃避、考虑死、不急于求死、如何活得好一些。}

仿真模拟，角色互换的采访：共同去感受成功背后那个顽强的生命。

采访的基本要求：

- 1、分成两组（东半球，西半球）采访史铁生。东半球同学为史铁生、西半球同学为记者。
- 2、每组第一位同学为组长，搜集整理本小组的采访信息。集中小组成员的共同智慧。
- 3、采访时角色定位，仿真模拟，尽量从文中提取问题。用文中话作答。可适当加入个性化语言。交流时要声音洪亮。准备一下。

附：采访史铁生：

史铁生：失魂落魄，想早早结束自己的生命。）

史铁生：双腿残废的最初几年，我找不到工作，几乎什么都找不到，到地坛，当仅为着那是可以逃避一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而且那满园弥漫的沉静光芒中，一个人更容易看到时间，看见自己的身影。

3、记者：看来，地坛对您吸引并非偶然，地坛给你带来了哪些生命的启示？

个性解读

（结论：园子荒芜但并不衰败，人可以残废但不能颓废。）

4、记者：在地坛中您曾连续几个小时思考关于生与死的问题，

你想明白了吗？

史铁生：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剩下地的就是怎样活的问题，这怕是活多久就要想它多久了，就像是伴你终生的魔鬼或恋人。）

5、记者：你用十五年时间思索生与死的问题，是不是太长了，人生有多少个十五年啊。（只有在沧桑的岁月中才能参透哀与乐；生与死。）

小结：同学的采访很精彩。关于生命的深沉思考，应该是古今哲人成就大器的起点。史铁生起点在地坛，是地坛在不动声色地感染甚至拯救着作者，使作者对生死有了达观的理解。看一幅图片。虽然史铁生永远无法穿上那双跑鞋，可实际上，他已经带着那双跑鞋，带着他的梦想，在人生之路尽享自由和奔放。（课件）的残奥会上，中国的奖牌跃居世界首位。残疾人身残志坚，顽强地同命运抗击。成功就是要脚踏实地的走好人生的每一步。成功就是不断挑战自我，超越自我。

回到我们的文章中，地坛是作者迈向成功的第一步，而作者成功的背后还有一位以地坛为背景的伟大的形象母亲。

我与地坛原文全文篇四

教学目标：

- 1、理解、体悟史铁生对生命的感悟。
- 2、把握文章的脉络线索，体会景与情的关系。
- 3、品味作者沉静、绵密、抒情的语言。

教学难点：

如何体悟生命的意义。

教学重点：

如何通过语言解读文章主旨。

教学步骤：

一、课前预习：

1、通读课文，给生字词注音并了解其意义。

2、圈点令自己有所感悟的词句并试作理解。

二、教学导入：

记得有这样一个秋天的黄昏，我的一个学生跟我闲聊，他告诉我，他常常在痛苦至极时对着窗子大吼一声，然后，让那种痛苦的滋味继续浸着心脾默默生活。我听着，我的心里流着酸楚：他还是一个孩子，他是在怎样承受这份磨难啊！的确，一个人独自咀嚼痛苦是一份悲壮，那么，我们还能从痛苦中再咀嚼出一些别的什么吗？然而，历史上有些人的辉煌是用苦难铸就的，今天的史铁生就是一例；文学史上有些作家的生命本身就是一部用苦难铸就的作品，史铁生便是一例。20世纪80年代以来，他用自己的轮椅代步，爬出了一条曲曲折折的道路，向艺术的极限攀登，达到了常人难以取得的高度。我们说他从生命的磨难中体悟出了生命意蕴，读他的书，读他这个人，依然令人感动，富有启迪。

让我们先来粗略地了解史铁生这个人。

三、作者简介：

（出示幻灯片）

史铁生，人生经历比较简单，其内涵却极为丰富。1951年生于北京，18岁去延安插队，21岁因腿疾住了医院，那一天是他的生日，从此他再也没有站起来。做了7年临时工后转向写作，1983年因为《我的遥远的清平湾》一举成名，他的作品还有《插队的故事》、《合欢树》、《命若琴弦》、《务虚笔记》、散文《答自己问》等，部分作品被译成英、日、法等语种，在国外出版。史铁生是用生命来写作的。面对残疾，他曾一度彷徨苦闷，甚至于想到了自杀，但最后还是勇敢的活了下来，并拿起了笔走上了中国文坛，从残疾到成为一名专业作家，史铁生经历了痛苦的思索，今天我们一起读他的散文《我与地坛》，体味他对生命、对人生意义的参悟。对生命展开思考，是一个沉重的话题，但有时我们需要这份沉重，今天就让我们带着这份沉重解读生命，解读史铁生。

四、整体感知。

阅读“自读提示”。（齐读）

五、教师分析第一部分：

史铁生对生死的感悟，是和一个特殊的环境联系在一起的，这个特殊的环境就是得天独厚的地坛。的确，作者在感情上感激地坛，在精神上仰赖地坛，在心理上迷恋地坛。文章的第一部分说的就是史铁生和地坛这一环境之间的关系，即人与景的关系。

1、跳读第一部分，思考：（找出文中关键词和关键句）

讨论：

（1）地坛给了我什么启迪？（找出关键句）

“一个人，出生了，……死是一个必然降临的节日。”

第一、我的身体是残疾了，我的生命是不是就此结束呢？也就是说，我该不该死？

第二、我为什么要生？

第三、我应该怎样活？

(3) 同时，这一段文字也告诉我们追寻的答案，是什么呢？

人生就是一种不可捉摸的命运造就，包括生命中最不堪的残酷与伤痛也都是不能选择的必然，人对于由超越个体生命的外在力量所设定的事实显然没有任何改变的余地，因此生命就应顺应自然，不应消极。当一个人能够豁达地面对死亡的时候，他自然就获得了坚强活下去的自信。行文至此，作者便解决了为什么生的问题。而这个问题的解决是园中景物给我的启示。

2、那么，古园的景物是怎样使作者产生这样的启示的呢？

讨论：

(1) 文中有一个词语概括了地坛景物的总体特征（请找出文中一个关键性的词语）

宁静

在人口密聚的、喧嚣的大都市，这世外桃源般的宁静，不仅衬托了作者的心境，也是作者当时需要的环境，它为作者提供了特定的情绪背景。’在那样一个安谧、沉寂荒芜的背景上，最容易展开对生命的思考。

(3) “这时候”指什么时候？为什么说它“把一切都准备好了”？

明确：(1) 指地坛褪去了昔日的荣耀，尽显沧桑时，而一下

子失魂落魄的我来了，正与它相怜相惜，因此地坛似乎是特意为他准备的。

(4) 接着，作者引用了小说中的景物描写，这段描写的景物有什么特点？

(学生默读第5段) 思考景物描写的特征：

小昆虫卑微不衰败

草木竞相生长

园中的小昆虫和构成昆虫生长背景的草木，它们全很卑微，可是它们都按照自己的方式和自然法则生存着，它们不在意自己栖息地的“荒芜”，反而是由于它们的存在，倒使这里不再衰败。正是这些宁静，虽然荒芜但并不衰败的古园景物使作者获得了对生命新的理解。

(5) 所以，景物的描写在表现任务情感上起了不可低估的作用，能说说这些作用吗？

a□有衬托作者心境的作用。

b□为作者的思考提供了一个特定的“情绪背景”。

其实，景物描写本身，实际上也是对生命对世界的解读，因为世界本身、景物本身也就是生命。让我们来看最后一段景物描写。

3、(教师配乐朗读最后一段的景物描写) 作者写了哪些景物？有什么目的？

肆意雕琢不能改变

历久弥坚充满活力以景写味，洋洋洒洒

如果以一天中的时间来对应四季，当然春天是早晨，夏天是中午，秋天是黄昏，冬天是夜晚。如果以乐器来对应四季，我想春天应该是小号，夏天是定音鼓，秋天是大提琴，冬天是圆号和长笛。要是以这园子里的声响来对应四季呢？那么，春天是祭坛上空漂浮着的鸽子的哨音，夏天是冗长的蝉歌和杨树叶子哗啦啦地对蝉歌的取笑，秋天是古殿檐头的风铃响，冬天是啄木鸟随意而空旷的啄木声。以园中的景物对应四季，春天是一径时而苍白时而黑润的小路，时而明朗时而阴晦的天上摇荡着串串扬花；夏天是一条条耀眼而灼人的石凳，或阴凉而爬满了青苔的石阶，阶下有果皮，阶上有半张被坐皱的报纸；秋天是一座青铜的大钟，在园子的西北角上曾丢弃着一座很大的铜钟，铜钟与这园子一般年纪，浑身挂满绿锈，文字已不清晰；冬天，是林中空地上几只羽毛蓬松的老麻雀。以心绪对应四季呢？春天是卧病的季节，否则人们不易发觉春天的残忍与渴望；夏天，情人们应该在这个季节里失恋，不然就似乎对不起爱情；秋天是从外面买一棵盆花回家的时候，把花搁在阔别了的家中，并且打开窗户把阳光也放进屋里，慢慢回忆慢慢整理一些发过霉的东西；冬天伴着火炉和书，一遍遍坚定不死的决心，写一些并不发出的信。还可以用艺术形式对应四季，这样春天就是一幅画，夏天是一部长篇小说，秋天是一首短歌或诗，冬天是一群雕塑。以梦呢？以梦对应四季呢？春天是树尖上的呼喊，夏天是呼喊中的细雨，秋天是细雨中的土地，冬天是干净的土地上的一只孤零的烟斗。

因为这园子，我常感恩于自己的命运。

我甚至现在就能清楚地看见，一旦有一天我不得不长久地离开它，我会怎样想念它，我会怎样想念它并且梦见它，我会怎样因为不敢想念它而梦也梦不到它。

我与地坛原文全文篇五

一

我与地坛我在好几篇小说中都提到过一座废弃的古园，实际就是地坛。许多年前旅游业还没有开展，园子荒芜冷落得如同一片野地，很少被人记起。

地坛离我家很近。或者说我家离地坛很近。总之，只好认为这是缘分。地坛在我出生前四百多年就坐落在那儿了，而自从我的祖母年轻时带着我父亲来到北京，就一直住在离它不远的地方——五十多年间搬过几次家，可搬来搬去总是在它周围，而且是越搬离它越近了。我常觉得这中间有着宿命的味道：仿佛这古园就是为了等我，而历尽沧桑在那儿等待了四百多年。

它等待我出生，然后又等待我活到最狂妄的年龄上忽地残废了双腿。四百多年里，它一面剥蚀了古殿檐头浮夸的琉璃，淡褪了门壁上炫耀的朱红，坍圮了一段段高墙又散落了玉砌雕栏，祭坛四周的老柏树愈见苍幽，到处的野草荒藤也都茂盛得自在坦荡。这时候想必我是该来了。十五年前的一个下午，我摇着轮椅进入园中，它为一个失魂落魄的人把一切都准备好了。那时，太阳循着亘古不变的路途正越来越大，也越红。在满园弥漫的沉静光芒中，一个人更容易看到时间，并看见自己的身影。

自从那个下午我无意中进了这园子，就再没长久地离开过它。我一下子就理解了它的意图。正如我在一篇小说中所说的：“在人口密聚的城市里，有这样一个宁静的去处，像是上帝的苦心安排。”

两条腿残废后的最初几年，我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去路，忽然间几乎什么都找不到了，我就摇了轮椅总是到它那儿去，仅为着那儿是可以逃避一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我在那篇小说中写道：“没处可去我便一天到晚耗在这园子里。跟上班下班一样，别人去上班我就摇了轮椅到这儿来。园子无人看管，上下班时间有些抄近路的人们从园中穿过，园子里活跃一阵，过后便沉寂下来。”“园墙在金晃晃的空气中斜切下一溜荫凉，我把轮椅开进去，把椅背放倒，坐着或是躺着，

看书或者想事，搬一杈树枝左右拍打，驱赶那些和我一样不明白为什么要来这世上的小昆虫。”“蜂儿如一朵小雾稳稳地停在半空；蚂蚁摇头晃脑捋着触须，猛然间想透了什么，转身疾行而去；瓢虫爬得不耐烦了，累了祈祷一回便支开翅膀，忽悠一下升空了；树干上留着一只蝉蜕，寂寞如一间空屋；露水在草叶上滚动，聚集，压弯了草叶轰然坠地摔开万道金光。”“满园子都是草木竞相生长弄出的响动，窸窸窣窣片刻不息。”这都是真实的记录，园子荒芜但并不衰败。除去几座殿堂我无法进去，除去那座祭坛我不能上去而只能从各个角度张望它，地坛的每一棵树下我都去过，差不多它的每一米草地上都有过我的车轮印。无论是什么季节，什么天气，什么时间，我都在这园子里呆过。有时候呆一会儿就回家，有时候就呆到满地上都亮起月光。记不清都是在它的哪些角落里了。我一连几小时专心致志地想关于死的事，也以同样的耐心和方式想过我为什么要出生。这样想了好几年，最后事情终于弄明白了：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实的时候，已经顺便保证了它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这样想过之后我安心多了，眼前的一切不再那么可怕。比如你起早熬夜准备考试的时候，忽然想起有一个长长的假期在前面等待你，你会不会觉得轻松一点？并且庆幸并且感激这样的安排？

剩下的就是怎样活的问题了，这却不是在某一个瞬间就能完全想透的、不是一性能够解决的事，怕是活多久就要想它多久了，就像是伴你终生的魔鬼或恋人。所以，十五年了，我还是总得到那古园里去、去它的老树下或荒草边或颓墙旁，去默坐，去呆想、去推开耳边的嘈杂理一理纷乱的思绪，去窥看自己的心魂。十五年中，这古园的形体被不能理解它的人肆意雕琢，幸好有些东西的任谁也不能改变它的。譬如祭坛石门中的落日，寂静的光辉平铺的一刻，地上的每一个坎坷都被映照得灿烂；譬如在园中最为落寞的时间，一群雨燕便出来高歌，把天地都叫喊得苍凉；譬如冬天雪地上孩子的脚印，总让人猜想他们是谁，曾在哪儿做过些什么、然后又

都到哪儿去了；譬如那些苍黑的古柏，你忧郁的时候它们镇静地站在那儿，你欣喜的时候它们依然镇静地站在那儿，它们没日没夜地站在那儿从你没有出生一直站到这个世界上又没了你的时候；譬如暴雨骤临园中，激起一阵阵灼烈而清纯的草木和泥土的气味，让人想起无数个夏天的事件；譬如秋风忽至，再有一场早霜，落叶或飘摇歌舞或坦然安卧，满园中播散着熨帖而微苦的味道。味道是最说不清楚的。味道不能写只能闻，要你身临其境去闻才能明了。味道甚至是难于记忆的，只有你又闻到它你才能记起它的全部情感和意蕴。所以我常常要到那园子里去。

二

现在我才想到，当年我总是独自跑到地坛去，曾经给母亲出了一个怎样的难题。

她不是那种光会疼爱儿子而不懂得理解儿子的母亲。她知道我心里的苦闷，知道不该阻止我出去走走，知道我要是老呆在家里结果会更糟，但她又担心我一个人在那荒僻的园子里整天都想些什么。我那时脾气坏到极点，经常是发了疯一样地离开家，从那园子里回来又中了魔似的什么话都不说。母亲知道有些事不宜问，便犹犹豫豫地想问而终于不敢问，因为她自己心里也没有答案。她料想我不会愿意她跟我一同去，所以她从未这样要求过，她知道得给我一点独处的时间，得有这样一段过程。她只是不知道这过程得要多久，和这过程的尽头究竟是什么。每次我要动身时，她便无言地帮我准备，帮助我上了轮椅车，看着我摇车拐出小院；这以后她会怎样，当年我不曾想过。

有一回我摇车出了小院；想起一件什么事又返身回来，看见母亲仍站在原地，还是送我走时的姿势，望着我拐出小院去的那处墙角，对我的回来竟一时没有反应。待她再次送我出门的时候，她说：“出去活动活动，去地坛看看书，我说这挺好。”许多年以后我才渐渐听出，母亲这话实际上是自我安慰，是暗自的祷告，是给我的提示，是恳求与嘱咐。只是在她猝然去世之后，我才有余暇设想。当我不在家里的那些漫长的时间，她是怎样心神不定坐卧难宁，兼着痛苦与惊恐与一个母亲最低限度的祈求。现在我可以断定，以她的聪慧

和坚忍，在那些空落的白天后的黑夜，在那不眠的黑夜后的白天，她思来想去最后准是对自己说：“反正我不能不让他出去，未来的日子是他自己的，如果他真的要在那园子里出了什么事，这苦难也只好我来承担。”在那段日子里——那是好几年长的一段日子，我想我一定使母亲作过了最坏的准备，但她从来没有对我说过：“你为我想想”。事实上我也真的没为她想过。那时她的儿子，还太年轻，还来不及为母亲想，他被命运击昏了头，一心以为自己是世上最不幸的一个，不知道儿子的不幸在母亲那儿总是要加倍的。她有一个长到二十岁上忽然截瘫了的儿子，这是她唯一的儿子；她情愿截瘫的是自己而不是儿子，可这事无法代替；她想，只要儿子能活下去哪怕自己去死呢也行，可她又确信一个人不能仅仅是活着，儿子得有一条路走向自己的幸福；而这条路呢，没有谁能保证她的儿子终于能找到。——这样一个母亲，注定是活得最苦的母亲。

有一次与一个作家朋友聊天，我问他学写作的最初动机是什么？他想了一会：“为我母亲。为了让她骄傲。”我心里一惊，良久无言。回想自己最初写小说的动机，虽不似这位朋友的那般单纯，但如他一样的愿望我也有，且一经细想，发现这愿望也在全部动机中占了很大比重。这位朋友说：“我的动机太低俗了吧？”我光是摇头，心想低俗并不见得低俗，只怕是这愿望过于天真了。他又说：“我那时真就是想出名，出了名让别人羡慕我母亲。”我想，他比我坦率。我想，他又比我幸福，因为他的母亲还活着。而且我想，他的母亲也比我的母亲运气好，他的母亲没有一个双腿残废的儿子，否则事情就不这么简单。

在我的头一篇小说发表的时候，在我的小说第一次获奖的那些日子里，我真是多么希望我的母亲还活着。我便又不能在家里呆了，又整天整天独自跑到地坛去，心里是没头没尾的沉郁和哀怨，走遍整个园子却怎么也想不通：母亲为什么就不能再多活两年？为什么在她儿子就快要碰撞开一条路的时候，她却忽然熬不住了？莫非她来此世上只是为了替儿子担忧，却不该分享我的一点点快乐？她匆匆离我去时才只有四十九岁呀！有那么一会，我甚至对世界对上帝充满了仇恨和厌恶。后

来我在一篇题为“合欢树”的文章中写道：“我坐在小公园安静的树林里，闭上眼睛，想，上帝为什么早早地召母亲回去呢？很久很久，迷迷糊糊的我听见了回答：‘她心里太苦了，上帝看她受不住了，就召她回去。’我似乎得了一点安慰，睁开眼睛，看见风正从树林里穿过。”小公园，指的也是地坛。

只是到了这时候，纷纭的往事才在我眼前幻现得清晰，母亲的苦难与伟大才在我心中渗透得深彻。上帝的考虑，也许是对的。

摇着轮椅在园中慢慢走，又是雾罩的清晨，又是骄阳高悬的白昼，我只想着一件事：母亲已经不在。在老柏树旁停下，在草地上在颓墙边停下，又是处处虫鸣的午后，又是鸟儿归巢的傍晚，我心里只默念着一句话：可是母亲已经不在。把椅背放倒，躺下，似睡非睡挨到日没，坐起来，心神恍惚，呆呆地直坐到古祭坛上落满黑暗然后再渐渐浮起月光，心里才有点明白，母亲不能再来这园中找我了。

曾有过好多回，我在这园子里呆得太久了，母亲就来找我。她来找我又不想让我发觉，只要见我还好好地在这园子里，她就悄悄转身回去，我看见过几次她的背影。我也看见过几回她四处张望的情景，她视力不好，端着眼镜像在寻找海上的一条船，她没看见我时我已经看见她了，待我看见她也看见我我就不去看她，过一会我再抬头看她就又看见她缓缓离去的背影。我单是无法知道有多少回她没有找到我。有一回我坐在矮树丛中，树丛很密，我看见她没有找到我；她一个人在园子里走，走过我的身旁，走过我经常呆的一些地方，步履茫然又急迫。我不知道她已经找了多久还要找多久，我不知道为什么我决意不喊她——但这绝不是小时候的捉迷藏，这也许是出于长大了的男孩子的倔强或羞涩？但这倔只留给我痛悔，丝毫也没有骄傲。我真想告诫所有长大了的男孩子，千万不要跟母亲来这套倔强，羞涩就更不必，我已经懂了可我已经来不及了。

儿子想使母亲骄傲，这心情毕竟是太真实了，以致使“想出名”这一声名狼藉的念头也多少改变了一点形象。这是个复杂的问题，且不去管它了罢。随着小说获奖的激动逐日暗淡，

我开始相信，至少有一点我是想错了：我用纸笔在报刊上碰撞开的一条路，并不就是母亲盼望我找到的那条路。年年月月我都到这园子里来，年年月月我都要想，母亲盼望我找到的那条路到底是什么。母亲生前没给我留下过什么隽永的哲言，或要我恪守的教诲，只是在她去世之后，她艰难的命运，坚忍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爱，随光阴流转，在我的印象中愈加鲜明深刻。

有一年，十月的风又翻动起安详的落叶，我在园中读书，听见两个散步的老人说：“没想到这园子有这么大。”我放下书，想，这么大一座园子，要在其中找到她的儿子，母亲走过了多少焦灼的路。多年来我头一次意识到，这园中不单是处处都有过我的车辙，有过我的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

三

如果以一天中的时间来对应四季，当然春天是早晨，夏天是中午，秋天是黄昏，冬天是夜晚。如果以乐器来对应四季，我想春天应该是小号，夏天是定音鼓，秋天是大提琴，冬天是圆号和长笛。要是以这园子里的声响来对应四季呢？那么，春天是祭坛上空漂浮着的鸽子的哨音，夏天是冗长的蝉歌和杨树叶子哗啦啦地对蝉歌的取笑，秋天是古殿檐头的风铃响，冬天是啄木鸟随意而空旷的啄木声。以园中的景物对应四季，春天是一径时而苍白时而黑润的小路，时而明朗时而阴晦的天上摇荡着串串扬花；夏天是一条条耀眼而灼人的石凳，或阴凉而爬满了青苔的石阶，阶下有果皮，阶上有半张被坐皱的报纸；秋天是一座青铜的大钟，在园子的西北角上曾丢弃着一座很大的铜钟，铜钟与这园子一般年纪，浑身挂满绿锈，文字已不清晰；冬天，是林中空地上几只羽毛蓬松的老麻雀。以心绪对应四季呢？春天是卧病的季节，否则人们不易发觉春天的残忍与渴望；夏天，情人们应该在这个季节里失恋，不然就似乎对不起爱情；秋天是从外面买一棵盆花回家的时候，把花搁在阔别了的家中，并且打开窗户把阳光也放进屋里，慢慢回忆慢慢整理一些发过霉的东西；冬天伴着火炉和书，一遍遍坚定不死的决心，写一些并不发出的信。还可以用艺术形式对应四季，这样春天就是一幅画，夏天是一部长篇小

说，秋天是一首短歌或诗，冬天是一群雕塑。以梦呢？以梦对应四季呢？春天是树尖上的呼喊，夏天是呼喊中的细雨，秋天是细雨中的土地，冬天是干净的土地上的一只孤零的烟斗。因为这园子，我常感恩于自己的命运。

我甚至现在就能清楚地看见，一旦有一天我不得不长久地离开它，我会怎样想念它，我会怎样想念它并且梦见它，我会怎样因为不敢想念它而梦也梦不到它。

四

现在让我想想，十五年中坚持到这园子来的人都是谁呢？好像只剩了我和一对老人。

十五年前，这对老人还只能算是中年夫妇，我则货真价实还是个青年。他们总是在薄暮时分来园中散步，我不大弄得清他们是从哪边的园门进来，一般来说他们是逆时针绕这园子走。男人个子很高，肩宽腿长，走起路来目不斜视，胯以上直至脖颈挺直不动；他的妻子攀了他一条胳膊走，也不能使他的上身稍有松懈。女人个子却矮，也不算漂亮，我无端地相信她必出身于家道中衰的名门富族；她攀在丈夫胳膊上像个娇弱的孩子，她向四周观望时总含着恐惧，她轻声与丈夫谈话，见有人走近就立刻怯怯地收住话头。我有时因为他们而想起冉阿让与柯赛特，但这想法并不巩固，他们一望即知是老夫老妻。两个人的穿着都算得上考究，但由于时代的演进，他们的服饰又可以称为古朴了。他们和我一样，到这园子里来几乎是风雨无阻，不过他们比我守时。我什么时间都可能来，他们则一定是在暮色初临的时候。刮风时他们穿了米色风衣，下雨时他们打了黑色的雨伞，夏天他们的衬衫是白色的裤子是黑色的或米色的，冬天他们的呢子大衣又都是黑色的，想必他们只喜欢这三种颜色。他们逆时针绕这园子一周，然后离去。他们走过我身旁时只有男人的脚步响，女人像是贴在高大的丈夫身上跟着漂移。我相信他们一定对我有印象，但是我们没有说过话，我们互相都没有想要接近的表示。十五年中，他们或许注意到一个小伙子进入了中年，我则看着一对令人羡慕的中年情侣不觉中成了两个老人。曾有过一个热爱唱歌的小伙子，他也是每天都到这园中来，来唱歌，唱了好多年，后来不见了。他的年纪与我相仿，他

多半是早晨来，唱半小时或整整唱一个上午，估计在另外的时间里他还得上班。我们经常祭坛东侧的小路上相遇，我知道他是到东南角的高墙下去唱歌，他一定猜想我去东北角的树林里做什么。我找到我的地方，抽几口烟，便听见他谨慎地整理歌喉了。他反反复复唱那么几首歌。文化革命没过去的时候，他唱“蓝蓝的天上白云飘，白云下面马儿跑……”我老也记不住这歌的名字。文革后，他唱《货郎与小姐》中那首最为流传的咏叹调。“卖布——卖布嘞，卖布——卖布嘞！”我记得这开头的一句他唱得很有声势，在早晨清澈的空气中，货郎跑遍园中的每一个角落去恭维小姐。“我交了好运气，我交了好运气，我为幸福唱歌曲……”然后他就一遍一遍地唱，不让货郎的激情稍减。依我听来，他的技术不算精到，在关键的地方常出差错，但他的嗓子是相当不坏的，而且唱一个上午也听不出一丝疲惫。太阳也不疲惫，把大树的影子缩小成一团，把疏忽大意的蚯蚓晒干在小路上，将近中午，我们又在祭坛东侧相遇，他看一看我，我看一看他，他往北去，我往南去。日子久了，我感到我们都有结识的愿望，但似乎都不知如何开口，于是互相注视一下终又都移开目光擦身而过；这样的次数一多，便更不知如何开口了。终于有一天——一个丝毫没有特点的日子，我们互相点了一下头。他说：“你好。”我说：“你好。”他说：“回去啦？”我说：“是，你呢？”他说：“我也该回去了。”我们都放慢脚步（其实我是放慢车速），想再多说几句，但仍然是不知从何说起，这样我们就都走过了对方，又都扭转身子面向对方。他说：“那就再见吧。”我说：“好，再见。”便互相笑笑各走各的路了。但是我们没有再见，那以后，园中再没了他的歌声，我才想到，那天他或许是有意与我道别的，也许他考上了哪家专业文工团或歌舞团了吧？真希望他如他歌里所唱的那样，交了好运气。

还有一些人，我还能想起一些常到这园子里来的人。有一个老头，算得一个真正的饮者；他在腰间挂一个扁瓷瓶，瓶里当然装满了酒，常来这园中消磨午后的时光。他在园中四处游逛，如果你不注意你会以为园中有好几个这样的老头，等你看过了他卓尔不群的饮酒情状，你就会相信这是个独一无

二的老头。他的衣着过分随便，走路的姿态也不慎重，走上五六十米路便选定一处地方，一只脚踏在石凳上或土埂上或树墩上，解下腰间的酒瓶，解酒瓶的当儿迷起眼睛把一百八十度视角内的景物细细看一遭，然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倒一大口酒入肚，把酒瓶摇一摇再挂向腰间，平心静气地想一会什么，便走下一个五六十米去。还有一个捕鸟的汉子，那岁月园中人少，鸟却多，他在西北角的树丛中拉一张网，鸟撞在上面，羽毛钺在网眼里便不能自拔。他单等一种过去很多面现在非常罕见的鸟，其它的鸟撞在网上他就把它们摘下来放掉，他说已经有好多年没等到那种罕见的鸟，他说他再等一年看看到底还有没有那种鸟，结果他又等了好多年。早晨和傍晚，在这园子里可以看见一个中年女工程师；早晨她从北向南穿过这园子去上班，傍晚她从南向北穿过这园子回家。事实上我并不了解她的职业或者学历，但我以为她必是学理工的知识分子，别样的人很难有她那般的素朴并优雅。当她在园子穿行的时刻，四周的树林也仿佛更加幽静，清淡的日光中竟似有悠远的琴声，比如说是那曲《献给艾丽丝》才好。我没有见过她的丈夫，没有见过那个幸运的男人是什么样子，我想象过却想象不出，后来忽然懂了想象不出才好，那个男人最好不要出现。她走出北门回家去。我竟有点担心，担心她会落入厨房，不过，也许她在厨房里劳作的情景更有另外的美吧，当然不能再是《献给艾丽丝》，是个什么曲子呢？还有一个人，是我的朋友，他是个最有天赋的长跑家，但他被埋没了。他因为在文革中出言不慎而坐了几牢，出来后好不容易找了个拉板车的工作，样样待遇都不能与别人平等，苦闷极了便练习长跑。那时他总来这园子里跑，我用手表为他计时。他每跑一圈向我招下手，我就记下一个时间。每次他要环绕这园子跑二十圈，大约两万米。他盼望以他的长跑成绩来获得政治上真正的解放，他以为记者的镜头和文字可以帮他做到这一点。第一年他在春节环城赛上跑了第十五名，他看见前十名的照片都挂在了长安街的新闻橱窗里，于是有了信心。第二年他跑了第四名，可是新闻橱窗里只挂了前三名的照片，他没灰心。第三年他跑了第七名、橱窗里挂前六名的照片，他有点怨自己。第四年他跑了第三名，橱

窗里却只挂了第一名的照片。第五年他跑了第一名——他几乎绝望了，橱窗里只有一幅环城容群众场面的照片。那些年我们俩常一起在这园子里呆到天黑，开怀痛骂，骂完沉默著回家，分手时再互相叮嘱：先别去死，再试着活一活看。现在他已经不跑了，年岁太大了，跑不了那么快了。最后一次参加环城赛，他以三十八岁之龄又得了第一名并破了纪录，有一位专业队的教练对他说：“我要是十年前发现你就好了。”他苦笑一下什么也没说，只在傍晚又来这园中找到我，把这事平静地向我叙说一遍。不见他已有好几年了，现在他和妻子和儿子住在很远的地方。

这些人现在都不到园子里来了，园子里差不多完全换了一批新人。十五年前的旧人，现在就剩我和那对老夫老妻了。有那么一段时间，这老夫老妻中的一个也忽然不来，薄暮时分唯男人独自来散步，步态也明显迟缓了许多，我悬心了很久，怕是那女人出了什么事。幸好过了一个冬天那女人又来了，两个人仍是逆时针绕着园子定，一长一短两个身影恰似钟表的两支指针；女人的头发白了许多，但依旧攀着丈夫的胳膊走得像个孩子。“攀”这个字用得不恰当了，或许可以用“搀”吧，不知有没有兼具这两个意思的字。

五

我也没有忘记一个孩子——一个漂亮而不幸的小姑娘。十五年前的那个下午，我第一次到这园子里来就看见了她，那时她大约三岁，蹲在斋宫西边的小路上捡树上掉落的“小灯笼”。那儿有几棵大梨树，春天开一簇簇细小而稠密的黄花，花落了便结出无数如同三片叶子合抱的小灯笼，小灯笼先是绿色，继而转白，再变黄，成熟了掉落得满地都是。小灯笼精巧得令人爱惜，成年人也不免捡了一个还要捡一个。小姑娘咿咿呀呀地跟自己说着话，一边捡小灯笼；她的嗓音很好，不是她那个年龄所常有的那般尖细，而是很圆润甚或是厚重，也许是因为那个下午园子里太安静了。我奇怪这么小的孩子怎么一个人跑来这园子里？我问她住在哪儿？她随便指一下，就喊她的哥哥，沿墙根一带的茂草之中便站起一个七八岁的男孩，朝我望望，看我不像坏人便对他的妹妹说：“我在这儿呢”，又伏下身去，他在捉什么虫子。他捉到螳螂，蚂蚱，

知了和蜻蜓，来取悦他的妹妹。有那么两三年，我经常在那几棵大梨树下见到他们，兄妹俩总是在一起玩，玩得和睦融洽，都渐渐长大了些。之后有很多年没见到他们。我想他们都在学校里吧，小姑娘也到了上学的年龄，必是告别了孩提时光，没有很多机会来这儿玩了。这事很正常，没理由太搁在心上，若不是有一年我又在园中见到他们，肯定就会慢慢把他们忘记。

那是个礼拜日的上午。那是个晴朗而令人心碎的上半，时隔多年，我竟发现那个漂亮的小姑娘原来是个弱智的孩子。我摇着车到那几棵大栾树下去，恰又是遍地落满了小灯笼的季节；当时我正为一篇小说的结尾所苦，既不知为什么要给它那样一个结尾，又不知何以忽然不想让它有那样一个结尾，于是从家里跑出来，想依靠着园中的镇静，看看是否应该把那篇小说放弃。我刚刚把车停下，就见前面不远处有几个人在戏耍一个少女，作出怪样子来吓她，又喊又笑地追逐她拦截她，少女在几棵大树间惊惶地东跑西躲，却不松手揪卷在怀里的裙裾，两条腿袒露着也似毫无察觉。我看出少女的智力是有些缺陷，却还没看出她是谁。我正要驱车上前为少女解围，就见远处飞快地骑车来了个小伙子，于是那几个戏耍少女的家伙望风而逃。小伙子把自行车支在少女近旁，怒目望着那几个四散逃窜的家伙，一声不吭喘着粗气。脸色如暴雨前的天空一样一会比一会苍白。这时我认出了他们，小伙子和少女就是当年那对小兄妹。我几乎是在心里惊叫了一声，或者是哀号。世上的事常常使上帝的居心变得可疑。小伙子向他的妹妹走去。少女松开了手，裙裾随之垂落了下来，很多很多她捡的小灯笼便洒落了一地，铺散在她脚下。她仍然算得漂亮，但双眸迟滞没有光彩。她呆呆地望着那群跑散的家伙，望着极目之处的空寂，凭她的智力绝不可能把这个世界想明白吧？大树下，破碎的阳光星星点点，风把遍地的小灯笼吹得滚动，仿佛暗哑地响着无数小铃铛。哥哥把妹妹扶上自行车后座，带着她无言地回家去了。

无言是对的。要是上帝把漂亮和弱智这两样东西都给了这个小姑娘，就只有无言和回家去是对的。

谁又能把这世界想个明白呢？世上的很多事是不堪说的。你可

以抱怨上帝何以要降请多苦难给这人间，你也可以为消灭种种苦难而奋斗，并为此享有崇高与骄傲，但只要你再多想一步你就会坠入深深的迷茫了：假如世界上没有了苦难，世界还能够存在么？要是没有愚钝，机智还有什么光荣呢？要是没了丑陋，漂亮又怎么维系自己的幸运？要是没有了恶劣和卑下，善良与高尚又将如何界定自己又如何成为美德呢？要是没有了残疾，健全会否因其司空见惯而变得腻烦和乏味呢？我常梦想着在人间彻底消灭残疾，但可以相信，那时将由患病者代替残疾人去承担同样的苦难。如果能够把疾病也全数消灭，那么这份苦难又将由（比如说）相貌丑陋的人去承担了。就算我们连丑陋，连愚昧和卑鄙和一切我们所不喜欢的事物和行为，也都可以统统消灭掉，所有的人都一样健康、漂亮、聪慧、高尚，结果会怎样呢？怕是人间的剧目就全要收场了，一个失去差别的世界将是一条死水，是一块没有感觉没有肥力的沙漠。

看来差别永远是要有的。看来就只好接受苦难——人类的全部剧目需要它，存在的本身需要它。看来上帝又一次对了。于是就有一个最令人绝望的结论等在这里：由谁去充任那些苦难的角色？又有谁去体现这世间的幸福，骄傲和快乐？只好听凭偶然，是没有道理好讲的。

就命运而言，休论公道。

那么，一切不幸命运的救赎之路在哪里呢？

设若智慧的悟性可以引领我们去找找到救赎之路，难道所有的人都能够获得这样的智慧和悟性吗？

我常以为是丑女造就了美人。我常以为是愚氓举出了智者。

我常以为是懦夫衬照了英雄。我常以为是众生度化了佛祖。

六

设若有一位园神，他一定早已注意到了，这么多年我在这园里坐着，有时候是轻松快乐的，有时候是沉郁苦闷的，有时候优哉游哉，有时候栖惶落寞，有时候平静而且自信，有时候又软弱，又迷茫。其实总共只有三个问题交替着来骚扰我，来陪伴我。第一个是要不要去死？第二个是为什么活？第三个，我干嘛要写作？

现在让我看看，它们迄今都是怎样编织在一起的吧。

你说，你看穿了死是一件无需乎着急去做的事，是一件无论怎样耽搁也不会错过的事，便决定活下去试试？是的，至少这是很关键的因素。为什么要活下去试试呢？好像仅仅是因为不甘心，机会难得，‘不试白不试，腿反正是完了，一切仿佛都要完了，但死神很守信用，试一试不会额外再有什么损失。说不定倒有额外的好处呢是不是？我说过，这一来我轻松多了，自由多了。为什么要写作呢？作家是两个被人看重的字，这谁都知道。为了让那个躲在园子深处坐轮椅的人，有朝一日在别人眼里也稍微有点光彩，在众人眼里也能有个位置，哪怕那时再去死呢也就多少说得过去了，开始的时候就是这样想，这不用保密，这些现在不用保密了。

我带着本子和笔，到园中找一个最不为人打扰的角落，偷偷地写。那个爱唱歌的小伙子在不远的地方一直唱。要是有人走过来，我就把本子合上把笔叼在嘴里。我怕写不成反落得尴尬。我很要面子。可是你写成了，而且发表了。人家说我写的还不坏，他们甚至说：真没想到你写得这么好。我心说你们没想到的事还多着呢。我确实有整整一宿高兴得没合眼。我很想让那个唱歌的小伙子知道，因为他的歌也毕竟是唱得不错。我告诉我的长跑家朋友的时候，那个中年女工程师正优雅地在园中穿行；长跑家很激动，他说好吧，我玩命跑。你玩命写。这一来你中了魔了，整天都在想哪一件事可以写，哪一个人可以让你写成小说。是中了魔了，我走到哪儿想到哪儿，在人山人海只寻找小说，要是有一种小说试剂就好了，见人就滴两滴看他是不是一篇小说，要是有一种小说显影液就好了，把它泼满全世界看看都是哪儿有小说，中了魔了，那时我完全是为了写作活着。结果你又发表了几篇，并且出了一点小名，可这时你越来越感到恐慌。我忽然觉得自己活得像个人质，刚刚有点像个人了却又过了头，像个人质，被一个什么阴谋抓了来当人质，不走哪天被处决，不定哪天就完蛋。你担心要不了多久你就会文思枯竭，那样你就又完了。凭什么我总能写出小说来呢？凭什么那些适合作小说的生活素材就总能送到一个截瘫者跟前来呢？人家满世界跑都有枯竭的危险，而我坐在这园子里凭什么可以一篇接一篇地写呢？你又想到死了。我想见好就收吧。当一名人质实在

是太累了太紧张了，太朝不保夕了。我为写作而活下来，要是写作到底不是我应该干的事，我想我再活下去是不是太冒傻气了？你这么想着你却还在绞尽脑汁地想写。我好歹又拧出点水来，从一条快要晒干的毛巾上。恐慌日甚一日，随时可能完蛋的感觉比完蛋本身可怕多了，所谓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我想人不如死了好，不如不出生的好，不如压根儿没有这个世界的好。可你并没有去死。我又想到那是一件不必着急的事。可是不必着急的事并不证明是一件必要拖延的事呀？你总是决定活下来，这说明什么？是的，我还是想活。人为什么活着？因为人想活着，说到底是怎么回事，人真正的名字叫作：欲望。可我不怕死，有时候我真的不怕死。有时候，——说对了。不怕死和想去死是两回事，有时候不怕死的人是有的，一生下来就不怕死的人是没有的。我有时候倒是怕活。可是怕活不等于不想活呀？可我为什么还想活呢？因为你还想得到点什么、你觉得你还是可以得到点什么的，比如说爱情，比如说，价值之类，人真正的名字叫欲望。这不对吗？我不该得到点什么吗？没说不该。可我为什么活得恐慌，就像个人质？后来你明白了，你明白你错了，活着不是为了写作，而写作是为了活着。你明白了这一点是在一个挺滑稽的时刻。那天你又说你不如死了好，你的一个朋友劝你：你不能死，你还得写呢，还有好多好作品等着你去写呢。这时候你忽然明白了，你说：只是因为活着，我才不得不写作。或者说只是因为你还想活下去，你才不得不写作。是的，这样说过之后我竟然不那么恐慌了。就像你看穿了死之后所得的那份轻松？一个人质报复一场阴谋的最有效的办法是把自己杀死。我看出我得先把我杀死在市场上，那样我就不用参加抢购题材的风潮了。你还写吗？还写。你真的不得不写吗？人都忍不住要为生存找一些牢靠的理由。你不担心你会枯竭了？我不知道，不过我想，活着的问题在死前是完不了的。这下好了，您不再恐慌了不再个人质了，您自由了。算了吧你，我怎么可能自由呢？别忘了人真正的名字是：欲望。所以您得知道，消灭恐慌的最有效的办法就是消灭欲望。可是我还知道，消灭人性的最有效的办法也是消灭欲望。那么，是消灭欲望同时也消灭恐慌呢？还是保留欲望同时也保留人生？我

在这园子里坐着，我听见园神告诉我，每一个有激情的演员都难免是一个人质。每一个懂得欣赏的观众都巧妙地粉碎了一场阴谋。每一个乏味的演员都是因为他老以为这戏剧与自己无关。每一个倒霉的观众都是因为他总是坐得离舞台太近了。我在这园子里坐着，园神成年累月地对我说：孩子，这不是别的，这是你的罪孽和福祉。

七

要是有些事我没说，地坛，你别以为是我忘了，我什么也没忘，但是有些事只适合收藏。不能说，也不能想，却又不能忘。它们不能变成语言，它们无法变成语言，一旦变成语言就不再是它们了。它们是一片朦胧的温馨与寂寥，是一片成熟的希望与绝望，它们的领地只有两处：心与坟墓。比如说邮票，有些是用于寄信的，有些仅仅是为了收藏。

如今我摇着车在这园子里慢慢走，常常有一种感觉，觉得我一个人跑出来已经玩得太久了。有一天我整理我的旧像册，一张十几年前我在这圈子里照的照片——那个年轻人坐在轮椅上，背后是一棵老柏树，再远处就是那座古祭坛。我便到园子里去找那棵树。我按着照片上的背景找很快就找到了它，按着照片上它枝干的形状找，肯定那就是它。但是它已经死了，而且在它身上缠绕着一条碗口粗的藤萝。有一天我在这园子碰见一个老太太，她说：“哟，你还在这儿哪？”她问我：“你母亲还好吗？”“您是谁？”“你不记得我，我可记得你。有一回你母亲来这儿找你，她问我您看没看见一个摇轮椅的孩子？……”我忽然觉得，我一个人跑到这世界上来真是玩得太久了。有一天夜晚，我独自坐在祭坛边的路灯下看书，忽然从那漆黑的祭坛里传出一阵阵唢呐声；四周都是参天古树，方形祭坛占地几百平米空旷坦荡独对苍天，我看不见那个吹唢呐的人，唯唢呐声在星光寥寥的夜空里低吟高唱，时而悲怆时而欢快，时而缠绵时而苍凉，或许这几个词都不足以形容它，我清清楚楚地听出它响在过去，响在现在，响在未来，回旋飘转亘古不散。

必有一天，我会听见喊我回去。

那时您可以想象一个孩子，他玩累了可他还没玩够呢。心里好些新奇的念头甚至等不及到明天。也可以想象是一个老人，

无可质疑地走向他的安息地，走得任劳任怨。还可以想象一对热恋中的情人，互相一次次说“我一刻也不想离开你”，又互相一次次说“时间已经不早了”，时间不早了可我一刻也不想离开你，一刻也不想离开你可时间毕竟是不早了。我说不好我想不想回去。我说不好是想还是不想，还是无所谓。我说不好我是像那个孩子，还是像那个老人，还是像一个热恋中的情人。很可能是这样：我同时是他们三个。我来的时候是个孩子，他有那么多孩子气的念头所以才哭着喊着闹着要来，他一来一见到这个世界便立刻成了不要命的情人，而对一个情人来说，不管多么漫长的时光也是稍纵即逝，那时他便明白，每一步每一步，其实一步步都是走在回去的路上。当牵牛花初开的时节，葬礼的号角就已吹响。但是太阳，他每时每刻都是夕阳也都是旭日。当他熄灭着走下山去收尽苍凉残照之际，正是他在另一面燃烧着爬上山巅布散烈烈朝辉之时。那一天，我也将沉静着走下山去，扶着我的拐杖。有一天，在某一处山洼里，势必会跑上来一个欢蹦的孩子，抱着他的玩具。当然，那不是我。但是，那不是我吗？宇宙以其不息的欲望将一个歌舞炼为永恒。这欲望有怎样一个人间的姓名，大可忽略不计。

我与地坛原文全文篇六

通过学生自读和老师指导，整体把握课文内容。并且一定程度上能有所分析评价，借鉴吸收。

- 1、理解、体味史铁生对生命以及其苦难的感悟。
- 2、学会感受母爱、理解母爱。
- 3、理解地坛描写与抒情的关系。品味作者沉静、绵密、抒情

的语言特点。

- 1、理清文章思路 and 结构。
- 2、作者传达怎样的复杂感受。
- 3、反复诵读文章、讨论与指导相结合。

同学们一定知道这首音乐——贝多芬的《命运交响曲》。这当中洋溢着一种抗争命运的激情。我们今天就来学一篇也是抗争命运的文章。打课题和作者幻灯片。本文标题是《我与地坛》，但是作者仅仅是写了我和地坛吗？还写了母亲。现在请同学们迅速找出第一句能把“我”、“地坛”、“母亲”三者联系在一起的句子。

第二部分的开头一句：当年我总是独自跑到地坛去，曾经给母亲出了一个怎样的难题。

（一）第一部分

1、他是“跑”到地坛去的吗？不是。那又是如何去的？他怎么了？（用课文的原句来回答）

“我摇着轮椅进入园中”

2、“独自”跑到地坛去。为什么“独自”去？那是一种什么样的心境？找出课文的句子来分析。

“在满园弥漫的沉静光芒中，一个人更容易看到时间，并看见自己的身影。”写出了作者那时的孤独、颓废、残废自伤的心境。

3、“总是”到地坛去。为什么“总是”到地坛去？这是一个环境怎样的地坛？它是不是与作者有什么灵犀相通之处？这样的环境特点使作者的思想有了什么样的启示？（用课文原

句来回答)

特点：荒芜但并不衰败。

朗读写“荒芜”的句子；稍分析作者对这种环境的情感。朗读写“不衰败”的句子；稍分析此处景物的特点。

启示：生是一个不可辩驳的问题；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配乐朗读此句。）

这个启示使作者的命运起到了什么样的变化？摆脱了那颓废、消极、残废自伤的心境，走出了人生的低谷。“眼前的一切变得不再那么可怕了”。他“决定活”下来了。（古园的形体“幸好有些东西是任谁也不能改变的。譬如……”这些环境的永恒特点又给作者思考“怎样活”提供了一种氛围。所以说我与地坛的关系十分密切，用课文的词语来说是有一种“宿命”的“缘分”。甚至可以说是作者的救命恩人。所以他“总是”要跑到地坛去。

（二）第二部分

导：作者说他“总是独自跑到地坛去，曾经给母亲出了一个怎样的难题。”那么就有几个问题要问同学们：

1. 是作者以前的行为给母亲到底出了一个什么“难题”？
2. 母亲又是怎样对待这个“难题”？
3. 可见他的“母亲”是一位怎样的“母亲”？
4. 这样的母亲，母亲这种对待“难题”的方式又给了作者什么样的启示？

（个别学生朗读1-3段，配上音乐。其他同学划出回答前三个问题的关键语句。）

(1) “难题”是一个难以解决的矛盾，儿子的行为给母亲出了一个什么难以解决的矛盾？五个“知道”，“担心”，不仅仅是“担心”，还有“痛苦”、“惊恐”。

(2) 母亲没有退缩、没有消极的对待、更没有放弃，而是“承担”这“苦难”，坚毅地走下去，母亲希望直到儿子找到一条通向自己幸福的道路。

(3) 母亲是一位“疼爱”而且能够“理解”儿子的母亲。是一位“注定”“活得最苦”

的母亲。而且是一位“意志坚忍”的母亲。

(4) 母亲对待“苦难”的态度给了生存的启示：要坚强地承受苦难，要坚忍的生活下去。而这正给作者“怎样活”递了一把钥匙。（速读课文，找出下文中写出母亲给我“影响”的一句。）“母亲生前没给我留下过什么隽永的哲言，或要我恪守的教诲，只是在她去世之后，她艰难的命运，坚忍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爱，光阴的流逝转，在我的印象中愈鲜明深刻。”

5. 作者知道这一点是在什么时候？又是怎样知道的？

“在她猝然去世之后”。是通过“设想”而知道的。其中蕴涵着深深的对母亲的怀念。可见，这里不仅写出了母亲这一辈子给了我生存的启示，同时也是一首献给母亲的赞歌。

（个别学生朗读，评点，老师范读，再学生齐读。）

为理想而活，为爱我的人而活，也为母亲的骄傲而活等等。作者经历了深重的苦难，经历了这般近乎致命的打击后，才悟出这样一个非常深刻的对待生命的道理。所以我又想问同学们：你又如何看待“苦难”？有句话这么说“只有经历痛苦，人才能变得深刻；只有经历痛苦，人生才变得辉煌；只

有经历痛苦的人生，才是真正的人生。”但我想每个人不希望自己灾难降临，所以我又想问同学们：你是如何看待“苦难”的？是如何看待生活中的挫折、坎坷的？（歌词“不经历风雨，怎么见彩虹”。）

我与地坛原文全文篇七

- 1、理解地坛、母亲对“我”的影响，即三者间的关系。
- 2、情感熏陶，深入体会作者关于生死、亲情等复杂难言的感受。

紧扣教材，以分析景物描写和母亲的人物形象为主线，以情感熏陶为载体，积极调动学生生活中的情感积累和感性认识，引领学生进入作者的心灵世界。

- 1、地坛里的景物给作者生存的启发（该怎样活下去？）
- 2、作者读懂了母亲的活法（面对苦难人生的态度）

1、阅读《读本》中其余五部分。

2、播放电视散文。

3、印发讲义：人生就是与困境周旋。

4、网上查阅关于作者的资料、作品及评价文章。

一课时

创设氛围，多媒体播放《命运》交响曲〔cd〕〔vcd〕〔磁带均可〕。由“扼住命运咽喉”的贝多芬引出同样与厄运抗争并成为生活强者的本文作者——史铁生。

生平、作品及余秋雨的评价（我必须仰望史铁生这样的’作家，还有那些真正在沙漠中以自己的生命去冒险探索的旅行者。）

（一）作者对生死的感悟是和一个特殊的环境连在一起的，这就是地坛（板书）。分析开头关于地坛的景物描写部分。明确特点：荒芜冷落（板书），抓住“剥蚀”、“淡褪”、“坍塌”、“散落”等特殊语序在朗读中品味语言。继而把握作者此时的精神状态：失魂落魄（板书）。

（二）作者为什么“一天到晚耗在这园子里”？对园子有了新的认识即意外的收获，找关键句。朗读、分析第五节的景物描写，其中的小动物及露水草木虽然生命卑微，但仍按自己的方式生存着。这充满生机（板书）的环境给作者启示：要活下去，要珍爱生命（板书）。

（三）生存还是毁灭，作者“终于弄明白了”（朗读：一个人，……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那怎样活，地坛继续充当着作者的精神导师。分析第七节的景物描写，落日、雨燕等给作者的启示：热烈勇敢有希望的活下去。

（四）小结：精神家园（板书）

（一）史铁生在地坛作了长期的呆想，最终参悟了人生的意义，完成了思想上的涅槃。然而，这结果，可不是他一个人完成的，作者精神跋涉的每一步，都有他母亲（板书）的伴行。

思考讨论作者写了怎样一位母亲。

围绕理解儿子（毫不张扬的爱）不幸（艰难的命运）坚强（坚忍的意志）等几方面分析。

找出母亲最让你感动的一个举止或作法。（3、8节）

（二）写母亲为表达感激忏悔之情，更重要的是作者读懂了母亲对苦难人生（板书）的态度：勇于承担（板书）。母亲面对人生苦难的这种活法给作者（板书）的影响和启发至关重要：生命航标（板书）

多媒体播放满文军演唱的《懂你》

（三）明确母亲、地坛与我的关系。作者成功时，母亲却去世了。有感情地诵读第七节，四个“又是”表达了物是人非的至痛。

（四）以毕淑敏《提醒幸福》中的一段话做结。

围绕生命或母爱谈自己的认识感受，文体不限，700字左右。